

【平公资建2026170号】汝州市农业农村局汝州市2026年8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项目
(第九标段) 公开招标公告

汝州市农业农村局汝州市 2026 年 8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项目（项目代码：2601-410482-04-01-153062）已由汝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河南阳光宏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汝州市农业农村局的委托，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潜在投标人应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gzy.pds.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汝财招标采购-2026-22
- 2. 项目名称：汝州市农业农村局汝州市2026年8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项目
-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 预算金额：199627668.88元，最高限价：199627668.88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9	平公资建2026170号-9	第九标段	16000000.00	16000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工程概况：本工程为汝州市农业农村局汝州市2026年8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项目，主要包括：（1）田块整治工程、（2）灌溉与排水工程、（3）田间道路工程、（4）农田输配电工程、（5）其他工程、（6）农田地力提升工程以上内容的施工及监理及其他工程等。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3、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十一个标段，本标段为第九标段有机肥采购

标段。

5.4、招标范围：第九标段：本项目清单范围及采购内容的全部内容。

5.5、质量要求：第九标段：合格、符合国家、行业、合同约定的相关标准。

5.6、交货期：第九标段：60日历天。

5.7、交货地点：第九标段：汝州市境内

6、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相应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号），降低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投标人只需提供投标人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参加招标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在投标时，需按照规定提交相关承诺函（格式见采购文件）。同时，

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投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2、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3.3、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具有肥料生产许可证或肥料生产批准文件、肥料登记证且在有效期内（取消肥料登记行政许可省份的供应商，需提供相关依据）；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须提供所投产品肥料登记证且在有效期内（取消肥料登记行政许可省份的供应商，需提供相关依据）。

3.4、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时间自公告发布之后。若有不良记录投标无效，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3.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6、投标人承诺所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经核查后出现任何虚假资料的，直接取消其中标资格。（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注：（1）如投标人为新成立企业，可提供注册后的相关证明材料。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时间：2026年10月10日至2026年11月02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电子交易系统

3、方式：潜在投标人需凭CA数字证书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交易主体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文件下载。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 <http://ggzy.pds.gov.cn/fwzn/index.jhtml>

办理 CA 证书: <http://ggzy.pds.gov.cn/fwzn/index.jhtml>

4、售价: 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 2026 年 11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2、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平顶山市)》电子交易系统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 2026 年 11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2、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平顶山市)》电子交易系统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汝州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平顶山市)》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 不再到开标现场, 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2、各投标供应商可凭借 CA 数字证书, 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在系统内进行在线质疑 (异议)、投诉, 各招标人 (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可针对在线质疑 (异议)、投诉进行在线答复。

3、监督单位: 平顶山市农业农村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4000054523994

联系人: 聂先生

联系方式: 18703997362

4、本次招标采用评定分离方法, 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定标采用核查随机法确定中标单位。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汝州市农业农村局

地址：汝州市广成西路 96 号

联系人：樊先生

联系方式：18637528128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阳光宏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九如路 60 号 6 号楼 1 单元 6 层 11 号

联系人：董女士

联系方式：13937575902、15290760038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女士

联系方式：13937575902、15290760038

董女士

2026 年 6 月 9 日